

泉州市教育局文件

泉教中〔2004〕9号

关于泉州市 2004 年初中毕业、升学考试

及初二年结业会考的若干意见

各县（区、市）教育局、市直各中学：

现就我市今年初中毕业及升学考试工作，以及初二年结业会考工作，提出如下意见，请各县（区、市）遵照执行。

一、今年我市初中毕业考试与升学考试，实行“两考合一”的办法，即初中毕业考试和升学考试统一由我局组织命题进行统考，其成绩作为学生初中毕业和参加高一级学校招生录取的依据。

二、毕业、升学考试的学科为：语文、数学、政治、历史、英语、物理、化学；

试题的易难度按 8 1 1 的原则进行命题。

三、初中毕业班学生的毕业、升学考试，定于 7 月 1 日—7 月 3 日举行。具体考试时间安排如下：

日 期	上　　午	下　　午
7月1日	语文 (8 30—10 30)	英语 (3 00—5 00)
7月2日	数学 (8 30—10 30)	政治 (历史) (3 00—4 30)
7月3日	物理、化学 (8 30—10 30)	

1、考试的学科与成绩计算：语文、数学、英语、理化各 150 分（其中，物理 90 分，化学 60 分）；政治和历史 130 分（其中，历史 30 分）满分为 730 分。加上去年地理、生物会考成绩按 10% 计入总分，总分共计 750 分。

2、英语科考试分为听力测试与笔试两部分，其中，听力测试的成绩占 30 分，考试时间为 7 月 1 日下午 3 00—3 25。

3、政治科（含历史）实行“开卷”考试，允许考生携带课本和资料进考场。其它各学科均实行“闭卷”考试。

4、数学、物理、化学三门学科考试时可携带计算器进入考场。

5、物理与化学的试题合为一份试卷。试题分为“物理”与“化学”两部分，在同一时间内进行考试。

四、对于经教育主管部门审批、备案的初二后分流班学生，毕业及升学考试可以只考语文、数学、政治三门学科。

五、各中学不得以任何理由剥夺或变相剥夺学生的报考权利，否则，将追究校长及直接责任人的责任。

六、初中地理、生物结业会考：

1、初二年地理、生物单科结业会考定于 6 月 29 日上午举行。具体考试时间安排如下：

日期	上 午	下 午
6 月 29 日	地理、生物 (8 30—10 30)	

2、初二年地理、生物的单科结业会考每科为 100 分，会考成绩按一定比例折为 A、B、C、D 四个等级（等级划定办法另行通知），计入该生下学年初中毕业、升学考试成绩，参加高一级学校的招生录取。

3、地理与生物的结业会考试卷分为“地理”与“生物”两部分，在同一时间内进行考试。

4、部分初中毕业学生，由于转学、复学、回原籍报考等原因，未能参加去年初二年地理、生物两学科的单科结业会考的，可参加今年 6 月 29 日初二年的地理、生物会考，成绩按原始分的 10% 计入该生今年初中毕业、升学考试总分后，参加高一级学校的招生录取。

七、初二年地理、生物等学科的单科结业会考成绩及考生信息，刻录成光盘，由县（区、市）招生办保存。

泉 州 市 教 育 局

二〇〇四年三月十九日

主题词：教育 初中 考试 意见

抄送：省教育厅基教处，市委宣传部，市招生办，各县（区、市）招生办、教师进修学校。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04年3月19日印发
